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5-073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解除 冻结、轮候冻结及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农投资”）的一致行动人吴有林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75,423,1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0%。截至 2025 年 6 月 16 日，吴有林先生被司法冻结和司法标记的股份数累计为 75,423,192 股，占其所持股份数的 1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90%。

● 傲农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吴有林先生、漳州芗城百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百瑞投资”）、吴有材先生、傅心锋先生、张明浪先生、郭庆辉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336,270,5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2%。截至 2025 年 6 月 16 日，吴有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被司法冻结和司法标记股份数累计为 107,300,290 股，占其合计持股数量的 31.92%，占公司总股本的 4.12%。

● 综合考虑近期傲农投资、吴有林先生、百瑞投资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和司法标记及执行《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计划》等事项，后续傲农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最终结果以相关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的股份数量为准。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傲农投资的一致行动人吴有林先生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解除冻结、轮候冻结及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解除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吴有林	吴有林	吴有林
本次解除冻结/标记股份	89,723,192 股	6,000,000 股	66,029,855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18.96%	7.96%	87.5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45%	0.23%	2.54%
解除冻结/标记股份时间	2025 年 5 月 20 日	2025 年 5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16 日
持股数量	75,423,192 股	75,423,192 股	75,423,192 股
持股比例	2.90%	2.90%	2.90%
剩余被冻结/标记股份数量	75,423,192 股	75,423,192 股	75,423,192 股
剩余被冻结/标记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	100%	100%
剩余被冻结/标记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90%	2.90%	2.90%
备注	轮候冻结	轮候冻结	其中,轮候冻结 41,769,855 股

二、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标记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标记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吴有林	14,310,000	18.97%	0.55%	否	2025-06-16	2028-06-16	李金连	轮候冻结顺位为首次司法冻结
吴有林	9,950,000	13.19%	0.38%	否	2025-06-16	2028-06-1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轮候冻结顺位为首次司法冻结
合计	24,260,000	/	/	/	/	/	/	/

注：本次股份被解除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后，其他申请执行人原处于第一个轮候冻结的股份顺位为首次司法冻结/标记状态，因此吴有林先生累计被司法冻结/标记的股数未发生变化。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及司法标记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16 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傲农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司法冻结及司法标记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傲农投资	222,623,016	8.55%	1,296	25,620,000	11.51%	0.98%
吴有林	75,423,192	2.90%	42,902	75,380,290	100.00%	2.90%
百瑞投资	34,719,710	1.33%	0	6,300,000	18.15%	0.24%
吴有材	3,176,029	0.12%	0	0	0.00%	0.00%
傅心锋	128,500	0.005%	0	0	0.00%	0.00%
张明浪	100,050	0.004%	0	0	0.00%	0.00%
郭庆辉	100,050	0.004%	0	0	0.00%	0.00%
合计	336,270,547	12.92%	44,198	107,300,290	31.92%	4.12%

四、其他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

2024 年 12 月 9 日，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作出（2024）闽 0602 破 1 号之三《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1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14）

2024 年 12 月 27 日，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作出（2024）闽 0602 破 1 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傲农投资重整程序。根据傲农投资重整计划，担保财产为公司股票，出质人为傲农投资和吴有林（若有）的有财产担保债权，债权人有权选择按照不超过傲农投资和吴有林（若有）各自质押股票数量 35%的比例，就傲农投资和吴有林（若有）提供的质押股票实施以股抵债。傲农投资重整计划规定期限内，债权人合计选择的傲农投资抵债股票数量为 57,795,053 股，吴有林抵债股票数量为

0 股。截至 2025 年 6 月 16 日，傲农投资上述被抵债的 57,795,053 股股票中，已有 43,550,053 股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划转至相关债权人名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27）。

综合考虑近期傲农投资、吴有林先生、百瑞投资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和司法标记及执行《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计划》等事项，后续傲农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最终结果以相关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的股份数量为准。

上述持股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解除轮候冻结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8 日